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方正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投票股份總數
批准列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更改公司名稱(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之通函)。	1,029,095,976 (100%)	0 (0%)	1,029,095,976 (100%)
由於本特別決議案的贊成票超過75%，此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附註：上述特別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33,969,016股，即賦予持有人出席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權利之股份總數。並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份持有人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察員。

有關上述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之決議案之詳情，股東可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之通函。待本公司之新名稱及新第二名稱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登記後，以取代其現有名稱後，更改公司名稱將會生效。本公司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方正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余麗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余麗女士(主席)、方灝先生(總裁)、周伯勤先生、張兆東先生、謝克海先生及鄭福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曹茜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